

现代学徒制视角下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研究

段为民

长春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特殊教育学院 吉林长春 130114

摘要:“现代学徒制”是我国职业院校发展的一种新趋势。文章从中国特殊教育需求及特殊教育师资培养存在偏重理论的问题,探讨职业院校现代学徒制视角下特殊教育师资培养的新变化,旨在为高等院校特殊教育师资培养改革提供一种新的思路及模式。

关键词:“现代学徒制”;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校企合作

Research on teacher training of special educ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modern apprenticeship system

Weimin Duan

College of special education, Changchun Normal College, Changchun, Jilin, 130114

Abstract: “modern apprenticeship system” is a new trend in the development of Vocational Colleges in China.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new changes in the training of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modern apprenticeship system in Vocational Colleg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needs of special education in China and the problem of laying stress on Theory in the training of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s, aiming to provide a new thinking and mode for the reform of special education teachers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Keywords: “modern apprenticeship system”; Teacher training of special education; School enterprise cooperation

我国是世界人口最多的国家,也是特殊儿童总数最多的国家。根据中国政府相关部门统计数据,2019年中国14岁以下儿童数量约为2.49亿。按中国法律规定的特殊儿童种类(七类,1987)出现率2.65%数据推算,特殊儿童总数为660万人;按世界卫生组织统计数据特殊儿童出现率10%推算,特殊儿童总数为2490万人。进入二十一世纪,我国特殊教育领域发生了令人印象深刻的变革,无论是在特殊儿童接受教育的种类上,还是在特殊儿童教育安置体系的日趋完善上,尤其是在学前特殊儿童早期干预及特殊儿童融合教育方面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与发展,表现出我国特殊教育领域发展与国际特殊教育高水

平发展趋势相似的特征,这些变化使得原有特殊教育师资培养体系、培养目标与当前特殊教育需要及发展趋势产生矛盾,已经不能适应当前特殊儿童有效教育的需求。

特殊教育与普通教育相比具有更多的复杂性和专业性,特殊教育工作者其工作属性中“专业性”具有核心价值,满足特殊儿童“适当”教育及相关服务的需要,更是依赖于特殊教育工作者的专业能力。长期以来,由于受我国特殊教育师资培养历史短、基础教育水平薄弱、教育科研不足等相关因素影响,与世界特殊教育发展发达国家水平相比有一定差距,对我国特殊教育整体发展水平的提高产生了不利的影响。

进入二十一世纪,是我国特殊教育发展最为迅速的时期。首先是学前特殊儿童早期干预的兴起,改变了原有以特殊教育学校安置及教育的面貌。特殊儿童学前教育的兴起,促进了特殊儿童全面康复教育需要及中国特殊教育安置形式格局的变化。其二,特殊儿童“融合教育”安置形式和“医教结合”理念的推进,对特殊教育师资及专业人员的培养上,更加关注专业“细化”,注重专业人员能够用专业知识和技能解决特殊儿童发展

基金项目:吉林省教育厅“吉林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改革”一般课题“现代学徒制背景下特殊教育专业学生职业素养有效性培养探究”(课题号:2020ZCY165)成果;

作者简介:段为民(1964-),男,长春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特殊教育学院,副教授教授,西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特殊教育。

中所遇到的问题。其三,国家密集出台相关文件,如2012年,《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国发[2012]41号)第二条规定:“……改革培养模式,积极支持高等职业院校与医学院校合作,促进学科交叉,培养具有复合型知识技能的特殊教育教师、康复类专业技术人才^[1](国卫医发〔2021〕19号)。”《“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等政府文件都对特殊儿童教育及特殊儿童教育工作者的从业条件有了比较详细的要求,促进了特殊教育师资的专业化进程。其四,特殊教育师资培养院校,为适应特殊教育发展与特殊儿童教育机构紧密合作,尤其是以“现代学徒制”作为职业教育改革措施的推进,促进了特殊教育师资培养。本文从特殊教育师资培养与“现代学徒制”职教改革的视角,对特殊教育师资培养进行分析,以期能够使特殊教育师资培养借助“现代学徒制”改革提升师资培养水平,提高专业者服务特殊儿童教育及服务能力,促进我国特殊教育发展水平的进步。

一、我国高等特殊教育师资培养存在的主要问题

1. 课程设置偏重理论化,学生的实践操作能力较低

我国特殊教育师资培养始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至今已走过三十年的历程。师资培养从中专学制为主,转变为大专与本科以上为主的主要学制形式。特殊教育师资教育职业培养目标已经从单一为特殊教育学校培养师资,转变为能够为各级各类特殊教育机构从事特殊儿童教育、训练、康复服务及相关研究工作^[2]。在课程设置上也尽可能为达成职业培养的目标服务,目前我国高等院校特殊教育师资培养专业大多数在课程设置上与特殊教育师资培养之初有了很大的变化,如课程包括特殊儿童心理与教育、特殊儿童类别教育、特殊儿童言语语言康复、行为干预、感知觉统合训练、特殊儿童诊断与评估、听力学等。但也表现出,在教育实习中存在实习时间短以及实习效果差等问题。我国高校特殊教育专业的实习时间一般为6-10周左右,欧美等发达国家高等院校学生的实习时间约占整个学习时间的三分之一^[3],学生实习缺乏统一审核及管理标准,形式化严重。因此,导致我国特殊教育专业学生在理论学习上与实践脱节,无法达成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目标,不能满足特殊教育用人单位对特殊教育师资能力的要求。

2. 特殊教育专业学生的培养难以满足用人单位工作岗位需要

我国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目前有三年制专科和四年制本科两种主要模式。四年制本科培养模式有两种,一种是四年一贯制,指的是学生一入学就划分专业,在四年中均按照特殊教育专业要求进行培养,将专业基础理论知识与教育实践应用相结合;另外一种是2+2培养模式,指的是前两年不分专业学习教育基础,后两年进

行专业学习具体专业领域课程,重点在于培养学生教育特殊儿童实践应用能力。三年制专科是当前专科院校的主流,主要培养具有一定针对性实践能力的特殊教育师资。当前我国特殊教育领域飞速发展,尤其是在学年前领域的发展对我国特殊教育发展整体水平的提高贡献很大。为适应特殊教育发展趋势的变化,我国特殊教育师资培养院校对培养目标及课程设置作出了改变,加大了特殊儿童各领域发展障碍干预及训练课程占比。但是在具体专业学生培养过程中,由于诸如专业师资力量问题;课程设置过多缺乏专业“细化”问题;学生理论知识学习与实验、实训、教育实践脱节等诸多问题与矛盾,造成了学生培养侧重在理论知识理论层面学习,而对现实教育环境下特殊儿童教育及康复训练实际解决问题能力不足,尤其体现在面对特殊儿童康复训练有效手段及能力的不足,致使他们在就业后处于职业竞争上的不利地位。

二、“现代学徒制”对特殊教育师资培养的影响

为了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在总结现代学徒制试点经验的基础上,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19〕12号),提出在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支柱产业等相关专业全面推广政府引导、行业参与、社会支持、企业和职业学校双主体育人的中国特色现代学徒制。“通过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推进‘三教’改革,在条件成熟的领域和相关专业全面推广学徒制,提出全面推广现代学徒制的目标任务和工作举措,引导、鼓励和支持企业学校积极开展学徒培养,实现人才培养跨越式发展”^[4]。特殊教育师资培养院校,尤其是三年制专科特殊教育培养职业院校,在校企联合办学“现代学徒制”培养特殊教育专业学生背景下,进行了校企深度合作,提高了特殊教育专业学生专业能力的提升,在为用人单位提供受欢迎专业师资的同时,也对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院校的教育教学改革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1. “现代学徒制”促进了“生产”与教学合一

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的现代学徒制模式,促进了“生产”(特殊儿童教育及训练)与教学的合一,是源于其模式强调教学组织的机构化,也是源于教学场所和教学师资多元性和对教学质量高要求决定的。首先,在教学场所上,现代学徒制通常包括职业学校和企业两方面,在一些国家还出现了第三方培训机构,如德国的跨企业培训中心。这样,教学任务就必须在各教学主体之间进行合理的分配^[5]。其二,现代学徒制与传统的师带徒不同,担负“徒弟”教学工作的人员构成变得更加广泛,其包括自身学校的多学科教师、企业众多的专业者等多领域专业人员构建的师资团队,这就学校教师和企业专业者在教学任务上作出合理分工。其三,为满足学生有

效培养的有效性,学校专业教师和企业的专业者需要对学徒的教育及培训进行合理设计,以面对教学主体不同的挑战,确保教学质量的统一。

为顺应“现代学徒制”培训的机构化需要,需要对特殊教育专业院校教育教学进行改变,这种改变对院校专业教学产生了积极的促进作用。特殊教育师资培养教育最为重要的目标是培养如何适应当前特殊教育用人单位需要的人才问题,课程设计及其教学应紧紧围绕用人单位对人才素质要求进行。在我校校企合作情况的调研数据统计中,对特殊教育诸多专业能力中,用人单位及专业学生对“言语治疗师”、“语言康复师”、“感知觉统合训练”、“认知训练”等专项技能最为渴求,这也是我们当前在院校教育中的不足,因此“现代学徒制”环境下对院校专业教学产生的促进作用,我们的教学及培养目标要与用人单位的需求结合,要与学生未来职业发展契合。

2.“现代学徒制”改变了学校师资队伍结构,促进了专业学生技能水平的提高

“校企合作”与“现代学徒制”模式的有效实施,院校可以在“学徒制”的基础上,有计划聘请企业师傅“引企”入校进行专业学生教育,对学校专业发展和学生能力提升都具有重要作用。

(1)改变专业教师师资队伍结构,提高学校专业教师实践技能水平

专业学校的教师,在专业发展理念、学科教学专业理论水平上具有优势。但是由于多种因素限制,这些专业教师在临床实践水平上与企业“师傅相比”具有一定的不足。引进企业教师充实专业教师队伍,不仅能够弥补专业教师在专业实践领域能力欠缺的症结,也可以通过与企业教师的合作达成学校专业教师教育实践能力的有效提升的目标。更为重要的是,在学校专业教师和企业教师的合作中,也会对企业教师的发展起着积极的促进作用,尤其是在提高企业教师理论能力上受益颇多。因此,校企合作有益与双方师资相互学习,相互促进提高,共同发展,最终落实到特殊教育专业学生的培养。

(2)资源共享,提升办学条件

一般来讲,特殊教育专业都有着数量不等的教育实验、实训室,这些场所为专业学生理论联系实际提供了有益的帮助,但是再多的实验场所也难以满足特殊教育发展及学生专业技能学习的需要。教育企业的设备往往是跟随特殊儿童教育及康复的需要而采购,具有更新快的特点。因而校企合作可以做到资源共享,提升了学校专业办学条件。

(3)为教学改革和教学研究提供了基础条件

校企合作是高职教育办学的方向,也是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的趋势。通过校企合作达成人才培养的共育、共

管、共评,实现了教学与实训一体化,把学生专业能力发展落实到实处,为专业教学改革奠定了基础。在理论知识教育与教育实践一体化过程中,会产生出丰富的成果,这些成果不仅具有经济与社会价值,也会为教育科研提供丰富的数据与理论依据,为学校教育科研发展与进步提供帮助。

(4)提升了学生就业与创业能力

与教育企业合作,使学生的教育更加贴近特殊儿童教育实际,减少了他们就业职业适应的难度。在特殊教育专业学生没有与企业合作共育人才之前,学生就业后企业往往需要耗费大量的精力对其进行职前培训,以使他们能够满足特殊儿童教育与训练的需要。通过校企合作,企业减少了职前培训的成本,学生成为受到企业欢迎的就业者,提升了他们就业的竞争力。

我国特殊教育的快速发展,尤其是特殊儿童学前教育方面表现的最为显著,特殊儿童学前教育的兴起,为专业学生自主创业提供了客观条件。通过与企业合作,提升了学生专业水平与职业能力,也使他们对真实的教育市场有了比较深入的了解,加之企业师傅与院校教师的共同指导,为他们在自主创业上提供了有益的帮助,使得成功的可能性增大。

三、结语

校企合作及现代学徒制是高职院校发展的方向,对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起到了积极且有益的作用,尤其是在特殊儿童教育中解决特殊儿童“相关服务”上贡献更大。现代学徒制在发达国家已经是一个成熟的产物,有着很好的经验、流程与执行标准,在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与现代学徒制模式上我们还在摸索前行,存在着一些不规范的问题,但是其对特殊教育师资培养专业化发展与建设的益处已经凸显。我们将加大特殊教育专业学生在现代学徒制过程中的研究,探索其规律和有效性,使专业学生培养更加落到实处,有效促进学生专业能力提升,最终对我国特殊教育整体水平提高起着积极的促进作用。

参考文献:

- [1]《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国发[2012])
- [2]王雁等.当前我国高等院校特殊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现状分析及其启示[J].教师教育研究,2013(1):29.
- [3]赵宵道.高等特殊教育专业师资培养比较研究[D].成都:四川师范大学,2008.60-61.
- [4]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知》([2019]12号)[EB/OL].[2019-05-15].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5-14/content5365341.htm.
- [5]关晶、石伟平.现代学徒制之“现代性”辨析《教育研究》2014年第十期